

新北市成州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「生命教育」實施計畫

112.10.6 生命教育委員會會議_提議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新北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二、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「生命教育工作」計畫。

貳、目標：

一、省思生命的意義與價值：

輔導學生認識生命，進而尊重生命、熱愛生命，拓展生命活力，豐富生命內涵。

二、學習正向的生命態度：

引導學生欣賞生命，認識自我，建立自我信念，進而發展潛能，實現自我。

三、感恩接受、回饋人群：

期許學生尊重生命，能自我省察，強調個人內在均衡與外在世界的和諧，以提昇物我關係，加強尊重與關懷的情意教育。

四、修補生命中的不圓滿：

鼓勵學生愛惜生命，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人生觀，欣賞接納不同生命的成長，塑造健全的人格。

五、生命的終極關懷：

推動性別平等生命教育，提昇生命良好互動歷程，學會保護自我，關懷他人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一、課程規劃與設計：

各班可將生命教育相關課程（感恩護照、生命價值、珍惜事物與生命、助人、愛心、環保、尊重、愛護動植物、性別平等教育—性侵害防護……等等），融入各科課程內進行教學活動。

二、強化身教言教效能：

教師指導學生宜用啟發、輔導的方法。善用教材並以尊重、接納、民主的態度，發揮潛移默化的身教功能。

三、兼顧知情意行目標：

設計活動應具創意性、教育性、啟發性、生活性及實踐性，培養學生自省能力，落實自我實踐。

四、發揮整合教育功能：

校園環境的布置、體驗活動、校內外教學、環保綠化活動、學生自治活動、友善校園的實施，均以建立溫馨的校園文化為目的。

肆、實施要點：

- 一、由各行政單位規畫，推展生命教育於學科與生活，並將計畫之活動納入行事曆。
- 二、由各年級教學團隊組成教材研發小組，於教學研討會中討論課程之規劃及教材的應用。
- 三、以省思生命的意義與價值，及學習正向的生命態度為目標，以建立校園文化與制度設計，校內各相關之藝文活動與競賽應配合生命教育主題。
- 四、從生活中加強生命體驗宣導，每學年辦理學生宣導講座，鼓勵閱讀生命教育相關教材。
- 五、鼓勵教師依實際需要，研發蒐集相關教材教法。

伍、實施內容：

月份	重要行事及活動
112年九月份	米六年級愛心服務隊(人與他人) 米教師節感恩活動(人與自己、人與他人、人與環境) 米轉學生適應輔導講座 米向日葵志工低年級生命教育宣導、三年級主題教育宣導
十月份	米六年級愛心服務隊(人與他人) 米專輔教師辦理小團輔 米向日葵志工低年級生命教育宣導、四年級主題教育宣導 米二年級生命教育宣導講座(愛護動物)
十一月份	米專輔教師辦理小團輔 米向日葵志工低年級生命教育宣導、五年級主題教育宣導
十二月份	米專輔教師辦理入班宣導 米向日葵志工低年級生命教育宣導、六年級主題教育宣導
112年一月份	米輔導刊物出刊：愛現成州

陸、實施對象：適用全校教職員生。

柒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於集會活動宣導生命教育有關主題內容。
- 二、加強個別輔導並針對個案進行追蹤，期使學生能增加生活適應力即有好良的群己關係。
- 三、教學方式以在行動中學習的實踐教學為主，鼓勵級任教師以生命教育為題於級任時間給予學生機會教育。
- 四、鼓勵教師參加生命教育主題工作坊研習。
- 五、將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閱讀推廣活動，鼓勵師生進行生命教育共讀活動。
- 六、生命教育相關課程融入各領域課程，進行教學活動。
- 七、應用各種親職教育的機會和方式，對學區家長進行生命的宣導。

捌、本計畫由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莊伊涵
輔導組組長

輔導主任：

教師兼蘇建誠
輔導主任

校長：

成州國小
校長王淑玲

新北市五股區成州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生命教育推動小組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。
- 二、教育部生命教育推動方案。
- 三、本校輔導工作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增進學生認識與珍愛自己、建立自信，進而實現自我、發揮優勢潛能。
- 二、提升學生人際溝通技巧、與他人和諧相處能力，培養服務社群的精神。
- 三、引導學生探索生命的意義，提昇對生命的關懷，強化學生身心靈健康。

參、組織運作

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處室主任、輔導組長、各學年教師代表（各1人）、科任教師代表（1人）及家長會代表（1人）擔任委員。本會視學校業務需要召開會議，每學期開會一次，由主任委員召集並為會議主席；主任委員因故未能出席時，由主任委員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；未指定者由出席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。

肆、工作重點

- 一、擬定校本生命教育實施計畫，列入學期行事曆。
- 二、定期召開推動小組會議，協助發展、推動與檢核本校生命教育工作。

伍、預期成效

- 一、透過多元化宣導推廣方式與相關領域課程融入，增進學生探索與認識生命的意涵，強化學生對生命教育的體認，進而尊重與肯定自我生命的價值及意義。
- 二、藉由辦理生命教育議題宣導活動，提升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的使命感與熱情，促進生命教育的深耕與發展工作。
- 三、強化憂鬱自傷三級輔導機制，落實自傷防治工作。

陸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輔導組長
莊伊涵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輔導主任
蘇建誠

校長
長州國小王淑玲